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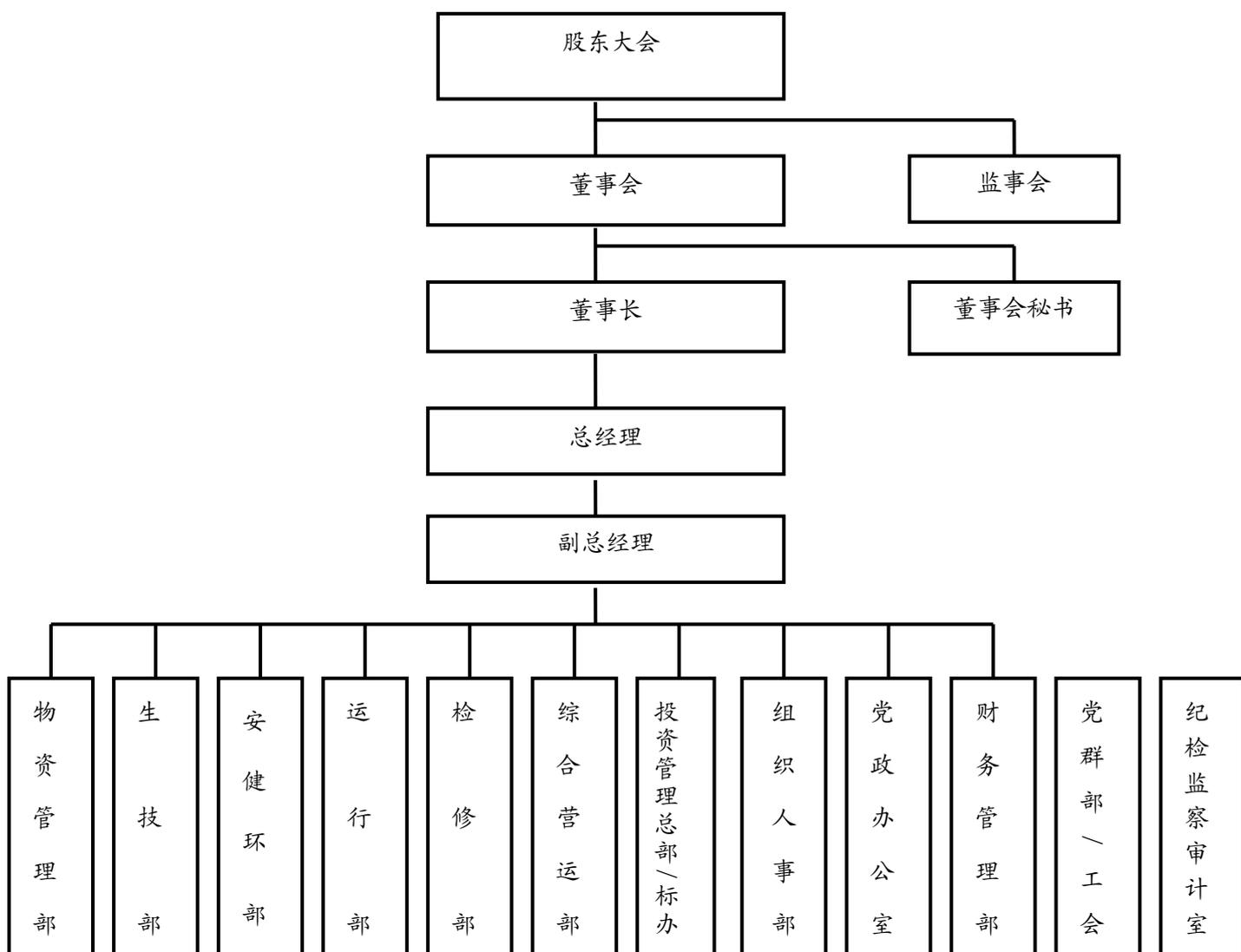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财会【2008】7号、财会【2010】11号），以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关于做好2012年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工作的通知》（上市部函【2012】086号）的有关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股票简称：穗恒运 A
- 3、股票代码：000531
- 4、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 5、资产规模：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4.94亿元。
- 6、业务性质：生产、销售电力及热力及国家政策允许其他投资业务；维修热力仪表、管网及其副产品、建筑材料、电力行业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和电力副产品的综合利用。
- 7、公司内部组织架构

公司下设若干部、室，作为总公司中层管理职能机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全面负责集团日常经营管理工

作。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8、公司控股及参股企业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56,000.00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工业	546.36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工业	4,500.00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85,000.00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门县永汉镇红星村	工业	3,000.00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萝岗区水西路12号凯达楼B栋508室	房地产	35,952.38

(二)联营及参股企业情况

联营及参股企业名称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证券业	143,428.00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合作企业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7,160.00
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参股企业	农信社	江西宜春市中山路318号	金融业	55,000.00

二、组织保障

为保证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成立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和项目小组,负责组织、推进公司内控建设和自我评价工作,同时,公司将聘请具备专业能力的内部控制咨询机构,协助公司设计内部控制总体架构,识别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和主要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控制的重点流程和内容,并协助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

1、内控实施负责人

公司董事长郭晓光为内控实施工作第一负责人。

2、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组长：郭晓光

领导小组成员：副总经理（含纪委书记）、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部门负责人以及下属纳入内控规范实施范围的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小组

项目小组组长：朱晓文副总经理

项目小组副组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纪检监察审计室主任

项目小组成员：各部门具体经办人员（名单待定，由各部门指定专人担任）

下属纳入内控规范实施范围的子公司的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小组，可参照公司组建，同时接受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小组的业务指导。

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机构职责明细表

机构名称	主要工作职责
董事长	1、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建设负担领导责任； 2、批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战略规划。
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	1、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战略规划制定阶段性目标； 2、部署内部控制建设、执行及日常监督活动； 3、协调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重大事项； 4、审核内控自我评价中发现的缺陷及整改措施。
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小组	1、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战略规划及阶段性目标，制定具体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步骤； 2、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具体实施工作，包括与公司各部门及外部咨询机构的沟通协调； 3、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中发现的缺陷，督促各部门进行整改 4、组织公司内控工作的各项培训、宣讲。
部门负责人	1、配合做好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实施工作； 2、负责本部门具体实施内部控制建设； 3、贯彻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4、对检查出本部门的内部控制缺陷按期进行整改。

4、外聘内控咨询机构

为保证公司内控建设实施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拟聘请具备专业能力的外部咨询机构，为公司内控建设实施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和业务培训，就公司内控各环节的风险识别，风险清单的评估、编制，内控缺陷的整改，内控评价的开展等工作，给予专业指导和建议。

5、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预算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预算由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编制并上报公司办公会议审批，纳入公司综合计划管理体系，由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项目组归口管理。预算费用内容包括：

- ①内控咨询机构咨询服务费以及内控年度审计费；
- ②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相关工作费用，如差旅费、办公费等。

三、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一) 内控启动阶段 (2012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

1、拟定内控规范建设实施计划及工作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进行对外披露。

2、召开项目启动会：公司在 3 月 19 日召开了内控规范建设项目启动会议，进行了详细的内控规范建设实施计划及工作方案部署，成立内控领导小组、内控项目小组成员。

3、公司组织开展对内控基本规范相关内容的培训、宣讲。

(二) 确定内控实施范围 (2012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

1、组织范围

内控规范实施范围包括上市公司本部、下属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 (C) 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 (D) 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以及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其业务性质和行业特点与上市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存在较大差别，为保证本次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进度安排，本次暂不纳入内控建设实施范围，但公司仍将继续加强对锦泽房地产公司的规范管理和制度建设，逐步推进锦泽房地产公司内控规范的实施工作)

本次内控规范建设实施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纳入本次内控规范建设实施范围的公司的各项关键性指标占合并财务报表的比重均达到 80%以上 (按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

<u>纳入内控规范建设实施范围公司</u>	<u>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u>
<u>合并的关键性指标</u>	<u>比重</u>
总资产	83.95%
净资产	84.04%
营业收入	100.00%
净利润	101.74%

2、 业务流程范围

公司负责人充分重视，抽调业务骨干，在工作小组的指导下，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广东证监局《关于做好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27号）的要求，进行公司各业务内控流程的梳理，编制与部门或业务有关的控制流程，以确定各个实施内部控制的业务流程范围。

（三）企业风险识别、控制活动识别、内控有效性测试（2012年7月31日前完成）

1、在内控流程描述的基础上，分析现有的控制活动，完整归集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经梳理后，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综合进行分析、评估，对内控规范实施范围内的流程进行相应的风险识别、记录，编制《恒运集团内控流程风险清单》，报内控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审议确认。（2012年5月31日前完成）

2、针对《恒运集团内控流程风险清单》，对照公司现有的业务流程，确定流程中的关键控制活动，编制内控实施文档，记录控制活动和控制点。对照《恒运集团内控流程风险清单》，检查梳理公司现有

的公司内控制度和业务控制流程，发现制度、流程上的不足之处；并进行穿行测试、抽样和比较分析等方法，检验目前公司已有的内控系统对风险控制的有效性，查找相关内控缺陷，收集现有的内控缺陷情况，上报内控规范领导小组。（2012年7月31日前完成）

（四）确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2012年8月31日前完成）

针对内控有效性测试中发现的缺陷进行分类，评估缺陷影响程度，逐项制定整改方案，包括调整组织机构设置以及内控流程设计；新建或修订相关政策、制度、规章等内容，将整改方案报内控规范领导小组审议确定，随后报备广东证监局。

（五）完成内控缺陷整改工作（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待整改方案确定后，公司按整改方案对发现的内控缺陷进行逐项整改，整改完成后由内控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对整改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进行初步内控自我评价。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相关责任部门在限期内继续整改。整改完成后，公司将积极总结内控建设经验成果，汇编成企业内部控制活动体系文件。

四、 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一）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 1、确定公司本部以及五家控股子公司纳入内控自我评价范围；
- 2、确定内控自我评价的时间安排、负责人；
- 3、确定内控缺陷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及定量标准。

（二）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2012年年报披露前）

1、各部门、单位自我评估

内控项目组编制内控测试文件，经内控领导小组审议确定。各部门、单位根据内控评价标准，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通过抽样测试，对自身业务领域、流程环节和关键控制活动进行测试，检验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是否有效，客观实际记录测试结果，并分析内控缺陷原因。

2、内控工作小组统计测试结果，编制内控缺陷评价汇总表，提出整改建议。

3、根据公司内控自我评价实施情况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报内控领导小组审议通过。

4、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随附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具体计划

阶段	时间	具体工作内容
评价实施工作	2012 年 8-12 月	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上报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及公司管理层；同时对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建议，并跟进整改是否落实到位，对整改后仍存在问题或拒不整改的部门或人员，上报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及公司管理层。
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2 年年报披露日之前	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情况，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初步复核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由董事长签字确认，出具 2011 年度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 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一)确定实施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2012 年 9 月 30 日前)，

并落实内控审计相关工作计划安排，协调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的相关准备工作。

（二）做好与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协调沟通，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企业资料。

（三）内控审计报告完成后，在 2012 年年报同时按要求进行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审计工作任务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要求，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纳入内控规范实施范围的公司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和按要求进行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计工作时间	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完成时间为 2012 年年报披露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